

Globethics Repository

The logo for Globethics, featuring the word "Globethics" in white sans-serif font on a blue rectangular background.

古典的墮落教義辯難

This page was generated automatically upon download from the Globethics Repository. More information on Globethics see <https://www.globethics.net>. Data and content policy of Globethics Repository see <https://repository.globethics.net/pages/policy>.

Item Type	Article
Authors	Tennant, F.R.
Publisher	Logos and Pneuma Press
Rights	Institute of Sino-Christian Studies (ISCS)
Download date	2026-07-09 06:58:34
Link to Item	http://hdl.handle.net/20.500.12424/167152

古典的墮落教義辨難*

特南特(F.R. Tennant, 英國神學家)

陳建洪 譯

[編者按]啟蒙運動對傳統基督教信仰衝擊巨大，而最具摧毀性的，莫過於對墮落學說的影響。絕大多數「啟蒙」思想家不但認為這種學說在科學上站不住腳，因為沒有任何有效證據表明它曾現實地發生，而且認為它在道德上也應受指責，因為這種教義認為人要對遺傳而得的缺陷負責。劍橋神學家特南特在二十世紀初概括了啟蒙思想反對傳統觀點的主要論證。

我們的本性因墮落而腐化的理論的每一個構成因素都關係着一些難解之處；這些難點也就是這樣一些觀念：原始的善態、自善態向惡行的轉變、一種行為或者甚至是罪的過程引致整個本性的錯亂、如此而致的錯謬的世代遺傳。由於這些難點的前三點經常得到討論，我們不必為之費神太多。遺傳問題以及罪性遺傳這一教義和科學學說之間的關係問題將會受到更為充分的注意。

(a)我們首先需要考慮這樣一種觀念，即一種原始的尚

* 譯自F.R. Tennant, *The Origin and Propagation of Sin*《罪的起源和繁衍》。2d ed.,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06, 頁24-34。

未墮落的道德狀態，墮落和原罪的教會教義都建基於這個觀念……

前面已曾提示，墮落教義所要求的原始狀況本身已經成為一個越來越難以堅持的設想。這一觀念本身困難重重；而且，即使不說教義本身的困難，單說獲得教義的方法，那也不是哲學方法。就這教義的某些表達形式而言，得到這種教義靠的是追溯人類起源之處，而所設想的起源只有通過基督教的啟示才是可能的；無論在何種情況下，這個教義都包含這樣一個假設：人是一種特殊的造物，自一開始便被賦予道德性的存在，這道德性使他能夠區分善惡。下面將會顯示這樣一種看法是站不住腳的。

即使在現在，也可能毫無必要集中幾門自然科學的強大火力來反對墮落教義的這一根基。人類早期史現已愈趨明朗，遑論人這一種類與動物生命中那些低級種類之間的連續性了，這一情況使我們不得不相信：曾經作為一種真正的傳統被絕對接受的東西只不過是對人類記憶所不及之事進行粗糲玄想的結果，並且有所美化和靈性化。文學批評和歷史解釋，比較宗教和種族心理學、地理學和人類學都為這一點提供了實質性複證。

(b)即使原始公義狀態這一假設能夠成立，也仍然難以想像從天賦之善到現實之罪這個轉變過程如何能夠開始。只有在早期希伯來人的魔鬼信仰發展到相對成熟的階段時，才有可能從另一個世界引入一個外部的引誘者，這一帶有晚期猶太思想色彩的想法只是把困難推進一步，同時也使其難度加倍。事實上，如果我們在尚未墮落的本性中尋找這種轉變的原因和罪的根源，我們必須如此看待那本性，即它不只是惡的可能性，不只是顯現出來的 *liberum arbitrium* 即內在誘惑。亞當被認為是純潔的，他

的意志自由不管是與上帝意志完全諧和的自由，抑或是所有目的之自主性自由，抑或是為目的和品性所限的選擇自由，要想根據原始平衡論或人性預定和諧論解釋罪的發生都同樣困難。有一種理論認為，人在被造之初是純真而道德的，那麼依據這樣一種理論，需要闡明的恰恰是：人是如何走向惡的？人步入迷途的內在驅動力是什麼？如果我們的現實之罪預先需要設定一種罪態，那麼便難以明白，為什麼同樣的推論卻不能適用於第一個人[指亞當]，而這個人的*peccatum originatum* (原罪)被認為是我們的*peccatum originatum* 的原因。

(c)另一個難點則是古老的原罪教義的前提所固有的。一種罪行，無論它多麼嚴重，我們很難理解它怎麼能夠一下子使整個人性錯位，摧毀人之所有官能的平衡。人類經驗中沒有任何一種活動與這種錯置活動相類似。嚴格說來，一個單獨的關鍵行為有時候的確能夠決定隨後的生命過程，使道德敏感性永遠麻木不仁。不過，我們知道得很清楚，這與原罪教義不屬同類，因為前者永遠只不過是累進層積之品性的最終結果和表現……而這種異議也並非「不像它看起來那樣有說服力」(Caird)*。因為對奧古斯丁的原罪論或者更為準確地說對人類罪性論來說，這一點是必不可少的：即原罪嚴格說來乃是首罪。司各特(Duns Scotus)認為，在犯下決定人類命運的致命之罪前，已經有了一些較輕的罪行，這些罪行導致了那種重大的罪過；魯珀特(Rupert of Deutz)認為，當夏娃聽從蛇之言語時，從道德來看她就已經受其腐化；波默(Jacob Boehme)將亞當

* 當指凱爾德(Edward Caird, 1835-1908)，蘇格蘭哲學家，英國新黑格爾主義代表人物，曾任格拉斯哥大學道德哲學教授，牛津巴利奧學院院長，著有《康德哲學評述》、《宗教的發展》等。——譯注

的「沉睡」看作是其墮落的開始；不僅如此，艾任紐(Irenaeus)和安提阿派(the Antiochenes)還認為，亞當在墮落之前是一個*infans* (嬰孩)或*nēpios* (嬰孩)。那些深受聖奧古斯丁影響的人認為，這些人乃是貝拉基主義(Pelagianism)思想傾向的始作俑者。亞當的過錯是一種成人儀式一類的行為；儘管這種行為在生命的早期階段有時候是決定性的，但是所有曾致力於青年教育的人的經驗將會證實，這些情況只是例外而非常規。

這個古老的理論將人類罪性追溯至原初所得的本性缺陷，當我們仔細考察這一理論時，便可發現它的每一步都步履維艱。且不說它沒有根據，從經驗科學的角度來看，如果我們不談其根基之不實，那麼它便是一系列的心理學和倫理學的前後矛盾。概而言之，這些前後矛盾現象源於這樣一種對人的看法：人在最初就被創造成是理智的且在其根本上是道德的，毫無歷史發展的背景，而且人被賦予一種天生而不受阻滯的趨善天性。但是，有一種立場認為，人的本質是一種可變的或流變的質性，這一立場發現要定義人類本性這一概念是不可能的，就好像心理學家發現自己不可能定義自我和人格的概念，除非他為了某些具體目的而使用它們；這一立場認為「上帝在造人」和「上帝造了人」一樣為真，這一立場也尋求罪的源起，不過不是在人已經變成他現在所是的那種存在中尋求，而是要在其演變的過程中尋求；如果我們從這一立場切近整個問題，我們便有望看到，這些障礙將會全部消失。

(d)現在，還有一個難解之處，即我們的始祖本性墮落的後果如何能夠通過自然遺傳傳給其子孫後裔。

在這一點上，我們首先碰到的是靈魂遺傳論，這一理論有幾種形態，這幾種形態只是稍有不同之處。這種學說

宣稱，孩子的靈魂源於其父母的靈魂。可能是德爾圖良(Tertullian)從晚期斯多亞派哲學那裏將這一理論引入基督教會。然而，德爾圖良毫不掩飾地以實在論術語來描述這一理論，所以，聖奧古斯丁決然不採納這一理論，儘管它對於實現其理論目的相當有益。某些靈魂遺傳論的支持者認為，他關於固有罪性的理論在邏輯上並不需要這樣的視角，不過，到底是否如此還是一個懸而未決的問題。如果它有此需要的話，兩者便同聲合氣了。因為只要哲學帶有一點點實在論色彩，它便絕對不能容忍像靈魂遺傳論這樣的觀點。我們也許可以合法地將靈魂看作是一個實體，這實體不僅是邏輯意義上的，而且是形而上學意義上的，那麼我們當然不能認為它在空間中有其廣延。我們不能把它想像成是一種能夠自我分裂和再生的類於物質的存在體(entity)，就像一種單細胞植物那樣。若非篤信排斥一切抽象觀念的現實性，我們便不能先於其活動而謾之以一種存在。我們也不能原封不動照其原意借助生物學詞匯來描述靈魂。靈魂的源起應當被看作是漸進的，其存在則是[漸進過程中的]一種程度。

在一些小冊子中，對靈魂遺傳論和靈魂創造論兩者到底孰優孰劣爭論不休，我們大可不必理會這些爭論，因為這兩種主張都認為，問題所涉的是教義解釋和研究經典的觀點，因而必須唯心理學家和形而上學家是從。如果在某一點上所有哲學家都觀點一致，那麼這一點也許就是，不可能有一種關於心靈的實在論形而上學。[任何在先的精神活動或意識狀態都不能被看作是生育繼起活動和狀態的祖原，不能像用父母的存在和行為解釋子女的起源那樣，甚至不能像用身體發展的早先形態解釋後起形態的起源那樣解釋後者的源起……這樣一種說法，即父母部分地或完

全地將其心靈轉移給他們的子女，是毫無任何實指意義的說法」(G.T. Ladd)。

心靈的實在和同一、發展及其與身體器官組織的關係等等這些概念，可能出自對精神生命的科學研究，要想以這些概念來解釋靈魂遺傳論的主張是不太可能的。有一種靈魂創造論，它經過對其流俗主張進行去蕪存菁後提煉而得，這是唯一一種既與已被觀察到的經驗事實相一致，又與倫理有神論所能接受的形而上學相一致的靈魂起源觀，比如洛采(Lotze)的主張。根據這位哲學家的看法，靈魂在某種程度上是「上帝一如既往的行為」，當靈魂命定與之相繫的身體組織準備就緒時，靈魂便從中誕生了；[上帝]是向「多」提供基底一體性(unity)的太一，那些「多」一旦成形，便是獨立之物，儘管其中有一體性。

因此可以斷定，人類身體機能的一體性直接所涉的只是我們的構成質素的物質面。就其與生俱來或承繼這一嚴格意義而非就其後天習得這一假借意義而言，遺傳性不可能發生在「靈性位格領域」(Charles Gore)。